

证券代码：002469 证券简称：三维化学 公告编号：2026-031

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第六届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 09:00 在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炼厂中路 22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10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10 人（其中杨朝合先生、李洪武先生、刘春玉女士 3 人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曲思秋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，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详见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2、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按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根据公司《2026 年半年度报告》

(未经审计)确认,2026 年半年度,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人民币 19,715,518.26 元,支付 2025 年末股利人民币 129,772,526.00 元,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0.00 元,加年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466,790,720.56 元,报告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6,733,712.82 元。合并后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,045,597,082.51 元。根据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原则,公司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56,733,712.82 元。截至报告期末,公司总股本为 648,862,630 股。

基于对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和全体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,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,不送红股,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次 202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(2024—2026 年)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本事项在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授权董事会的范围内,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 2026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33)。

3、以 10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,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本次为控股子公司青岛联信提供担保,有利于保障其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。青岛联信经营状况和信用状况良好,其他自然人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,在担保期限内公司有能力控制青岛联信的生产经营管理风险及决策,可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,确保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,公司为青岛联信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。董事会同意为青岛联信提供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《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6-034)。

4、以 10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》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重要会议精神和决策部署，落实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，推动公司持续优化经营、规范治理，切实提高经营质量和投资回报水平，实现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，与全体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，公司依托“科技+工程+实业”互驱联动的发展模式，结合化工、能源产业发展趋势及自身发展战略，制定了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35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山东三维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0日